

中国共产党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文件

昆医大党发〔2017〕30号

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 实施“基层党建提升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党委, 直属附属医院党委:

经学校党委研究, 现将《昆明医科大学实施“基层党建提升年”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各单位实际, 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

2017年4月13日



昆明医科大学实施“基层党建提升年”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深化拓展“基层党建推进年”成果，持续推进我校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全面提质升级。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实施“基层党建提升年”总体方案的通知》（云办发〔2017〕7号）和省委高校工委《云南省高校“基层党建提升年”实施方案》（云高工组〔2017〕15号）精神，并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我校实施“基层党建提升年”工作方案。

一、总体思路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省十次党代会、全国全省组织部长会议和学校第七次党代会精神，以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和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和强化党内监督为重点，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在“基层党建推进年”基础上，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思想建党、

组织建党与制度治党紧密结合，继续按照“统筹谋划、分类实施、无的要育、有的要强”的思路，推进学校各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着力补短板、抓规范，严责任、强保障，提水平、创一流，全面提升学校基层党建基础、党建质量、党建水平，为推进学校“十三五”建设发展及区域高水平医科大学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二、重点任务

（一）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全面落实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的主体责任，以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以解决问题、发挥作用为基本目标，坚持全覆盖、常态化、重创新、求实效，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形成常态、发挥长效。

1. 突出经常性教育，深化“学”的内容。组织广大党员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党纪，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准则》《条例》和省委十届二次全会通过的《中共云南省委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决定》，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的行为，牢记和践行严格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和廉洁自律等各项规定，在思想

上筑牢做一名党员的“高线”、“基本线”和“底线”。深化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以及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把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作为重要学习方式，坚持系统学、深入学、跟进学，深刻把握“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大发展理念的内涵要求，发挥“关键少数”示范带动作用。各级党委（党总支）严格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等制度，组织党员干部定期开展集中学习。党支部（党小组）严格执行每月1次集中学习、每季度1次专题研讨和党课等“三会一课”基本制度，推动学习教育活动持续深入、常态化开展，让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在严肃的党内政治生活中升华思想、接受锻炼。按照分级负责、分层培训的原则，组织完成好今年的处级以上干部、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党务骨干、党员和入党前等各类教育培训，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思想境界、政治觉悟、业务水平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 强化分类指导，明确“做”的标准。以“迎接十九大，做合格党员”为抓手，全面落实学校第七次党代会和党政工作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引导党员、干部践行“四讲四有”，做到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针对学校和附属医院工作实际，体现具体化、精准化、差异化，明确“做”的标准，充实“做”的内容。教师党员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

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医护党员成为践行“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价值观的好医生；大学生党员成为“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的好学生。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和党员领导干部坚持以上率下、层层示范，履职尽责、奋发有为，从严从实、忠诚干净担当，带头落实领导干部讲党课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当好“做”的表率。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充分履行职能、发挥作用，成为坚强核心和战斗堡垒。

3. 坚持问题导向，确保“改”的成效。各级基层党组织和全体党员认真对照党章党规、对照系列讲话、对照先进典型，对照学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基层党建推进年”方案要求，对学习教育和各项重点任务落实情况进行回顾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分析问题、研究问题，找准问题症结，明确整改任务，切实改进提升。党员重点查找和解决党的意识不强、组织观念不强、遵规守纪不够、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不够等问题。党组织重点查找和解决从严治党责任不落实、组织生活不规范、政治功能不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不到位等问题。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有力措施加以解决，规范基础制度执行，强化日常台帐、痕迹资料管理。在健全基本制度、强化制度执行上下功夫，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建立健全“三会一课”计划报备、活动纪实、检查考核制度，基

层党组织按期换届督促提醒制度、“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评估总结制度等，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制度落实到位，全面从严治党基础巩固夯实。

（二）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

严肃认真的党内政治生活，是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重要保证。坚持以《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规定》为基本遵循，以学校各级党组织及党员领导干部为重点，以严肃认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为根本任务，不断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永葆党的生机活力。

4.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坚持思想理论武装，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全体党员、干部的“必修课”，充分运用好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支部每月集中学习制度，不断深化学习理解，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引导党员、干部补足精神之“钙”、筑牢思想之“魂”，自觉坚定政治立场、增强政治定力，自觉在实践中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指导推动工作。制定《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大力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的思想政治工作，始终保证学校正确办学方向，把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优势转化为学校

的发展优势，保证学校始终成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巩固马克思主义在学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

5. 坚持民主集中制。认真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和集体领导与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坚持和不断完善领导班子议决事规则。强化领导班子成员决策执行意识，自觉服从集体决定，及时研究提出落实决策的办法和措施，加大决策执行效果的跟踪问效。严格坚持学院、直属附属医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健全完善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三重一大”事项目录，严格按程序决策、按规矩办事，加强对学院、直属附属医院执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使学院、直属附属医院决策更加科学化、更加符合发展实际。充分发扬党内民主，进一步保障党员的主体地位和民主权利，全面落实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监督权。加强党内全方位监督，健全党委全面监督、纪委专责监督、党委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的监督体系，强化监督职能，发挥监督作用，以有效监督保证责任落实、政治生态健康。

6. 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都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做到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坚

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认真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如实向党组织反映和报告情况，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述责述廉等制度。全体党员、干部从我做起，严守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等“六大纪律”，明底线，守规矩。校院两级党委担负起执行和维护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责任，对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要坚决批评制止，不能听之任之。注重党内政治文化建设，大力弘扬忠诚老实、光明坦荡、公道正派、实事求是、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的价值观，旗帜鲜明反对庸俗政治文化，以优良党风带教（医）风、促学风、正校风。纪监审部门、组织部加强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防止和纠正执行纪律宽松软的问题。

7. 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坚持把德才兼备、实绩突出、群众认可的好干部选出来、用起来。强化党组织把关作用，严格组织程序，把好动议提名、推荐考察、讨论决定等重要关口，严格按政策、原则、制度办事，确保每个环节都规范操作，防范和纠正选人用人的不正之风和种种偏向。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式地考察干部，精准识别干部，着力选拔想干事、能干事，“有信念、有思路、有激情、有办法”的干部。对管理机构、管理岗位进行科学定编、定岗、定责，明确岗位、职责和权限，理顺干部管理体制机制。建立《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细则》，健全完善干部

管理工作制度，促进形成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选人用人导向。在政治上、思想上、工作上、生活上真诚关爱干部，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宽容干部在工作中特别是改革创新中的失误，鼓励干部干事创业、大胆作为。

8. 严格组织生活制度。认真落实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制度，规范主题党日活动、“党费日”、党员积分制管理等制度，把规范组织生活作为“基层党建提升年”的重要内容，使各种形式的组织生活都有实质内容和实际效果，坚决防止组织生活庸俗化、随意化、平淡化。党员领导干部一年内至少为所在党支部或联系单位、部门党支部上一次党课，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前广泛听取意见、深入交心谈心，会上要认真查摆问题、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会后逐一整改落实并接受群众监督，通过示范带动党支部组织生活提高质量。上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定期、随机参加下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强化党员组织观念，离开岗位或工作所在地要事先向组织请示报告，建立重要问题请示报告制度。

（三）基层党建基础工作全面提质升级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以党支部基础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为抓手，在巩固“基层党建推进年”成

果的基础上，补齐短板、强化基础、提升水平，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全面提质升级。

9. 层层压实党建责任。层层压实、压紧各级党组织的党建主体责任，逐级建立党建“责任清单”、“项目清单”、“台账清单”，强化知责明责。充分发挥党建目标责任制检查考核的杠杆作用，促进责任落实，激励争先晋位。把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作为落实党建主体责任的重要抓手，实现学院党委、党总支、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强化各级党组织书记的主业、主责意识。强化基层党组织分类定级、晋位升级制度执行，将分类定级、晋位升级与年终目标责任制考核相结合，持续推进“后进”基层党组织整改晋位。健全完善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党建工作制度，围绕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制度建设、年度重点工作等，发挥好领导干部挂钩帮扶、联系督导的作用，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上行下效、示范带动效应。

10. 科学规范设置基层党组织。按照有利于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利于开展党员教育管理服务的原则，实现教医护职工党支部设置与教学、科研、医疗和管理服务机构对应，尽量避免跨部门设置。积极探索依托科研学术团队、

项目组等设立党支部。教师党支部党员人数一般控制在 15 人以内。认真落实《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学生党支部根据实际情况按年级、按专业、按班级等科学合理设置，避免支部过于庞大、人数太多。学生党支部党员人数一般控制在 30 人以内。积极探索在校外实习实训点、学生社团等建立党支部。重点对研究生学习、生活特点进行研究，更加合理设置研究生党支部，积极探索研究生党员纳入导师所在部门党支部管理，增强研究生党员教育管理的实效性。按照教师党支部 3 年、学生党支部 2~3 年设置届期，坚持按期换届，执行换届提醒和延期换届报告制度。

11. 从严从实教育管理党员。全面落实从严从实管理党员责任，把加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发展党员质量、失联党员规范管理和组织处置工作作为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的重要内容。运用好党员积分制管理手段，建立党员参加党内活动情况登记制度、定期督促检查制度，实现党员日常管理的精细化、科学化、规范化。认真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按照“走出去”“请进来”的工作思路，分批派出党委（党总支）书记、支部书记参加高校工委集中轮训、示范培训，组织学校中层干部、党委（总支）书记、组织委员、组织员全员轮训和交流研讨，各单位党委组织支部书记全员轮训，推动党员干部队伍整体过硬、整体

加强，全面提高党务干部履职能力和水平。构建以院、校党校为主体、基层组织专题学习为重点、网络学习教育为辅助、主题教育实践为支撑的多层次、多渠道的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体系，大规模培训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预备党员、大学生新党员。

12. 严格规范党员发展。制定并严格落实年度发展党员工作计划。坚持党员标准，严格按条件要求发展党员，突出政治上的先进性、素质上的全面性、标准上的严肃性。严格落实入党申请、入党积极分子确定和培养教育、发展对象确定和考察、预备党员接收、教育考察和转正 5 个阶段 25 个具体程序和要求。强化发展质量，严把发展关口，严格政治审查，把综合素质作为发展党员的重要考察内容，细化思想政治、能力素质、道德品行、现实表现等具体考察标准，防止把学习成绩作为党员发展的唯一条件。加大优秀学科学术带头人、优秀党员教（医）师“双培养”力度，加大优秀青年教医师中发展党员的力度。对发展党员的性别、民族、年龄、学历等方面进行更加精细化的调控管理，不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

13. 深化重点任务整治。持续抓好基层党组织基础工作集中整治各项重点任务的落细落小落实。深入开展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回头看”工作，做好已取得联系党员的规范管理，持续深入开展失去联系党员的查找工作，重点查看党员查找联系是否有

遗漏、查找档案是否健全、纳入管理是否严格规范、组织处置是否符合程序。高度重视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的跟踪落实，严肃组织关系转接纪律，认真登记党员去向，严格执行回执制度，防止产生新的失联党员，健全防止党员失联的长效机制。按照上级关于党费收缴督查整治的要求，落实新的党费收缴标准。严格落实党费收缴、使用、管理制度及“党费日”制度，教育党员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加强基层党组织的党费管理和使用，严格使用支出范围。基层党组织的结余党费，要划拨一定比例用于购买《求是》、《党建》、《云岭先锋》等优秀党建刊物，党费主要用于党员教育培训工作。

（四）培育党建品牌争创一流党建

树品牌、创一流是基层党建提升的重要手段。在“基层党建提升年”中实施“创建一流党建”活动，广泛开展培树品牌、争创一流党建活动。在学校各基层党组织积极选树一批学得好、做得实、效果佳的先进典型，加大宣传报道和推广交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促进学校基层党建工作水平整体提升。

14. 创建一流党建品牌。制定学校《创建一流党建活动工作方案》，统筹部署开展一流党建创建活动，以校党委、二级党委、党总支、党支部为重点，明确目标、任务，在各级党组织中广泛开展创建一流党建活动。按照“一党委（总支）一品牌，一支部

一特色”的思路，广泛挖掘、凝练各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中的好做法好经验，总结提升，形成党建特色项目、“两学一做”支部风采项目、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项目等，扩大工作覆盖面，提升工作水平，推进“一支部一项目”建设，在学校形成支部工作有特色、单位党建有品牌、行业领域有影响的基层党建工作格局。在学校基层党建特色项目、支部风采项目、党建立项课题的基础上，各级党组织负责人牵头挂帅，筛选和重点扶持主题鲜明、内涵丰富、效果明显的优秀项目，注重提升打造，努力培育在全省甚至全国立得住、叫得响、推得开的基层党建品牌。在“七·一”前开展“基层党建特色项目交流”活动、“我是党课主讲人”活动。在“三级联创一流党建党组织”目标基础上，不断丰富创建工作形式载体，积极创建一流党员干部团队、教师团队、大学生团队，一流党员志愿服务岗、示范岗、责任区，一流党课，一流思想政治理论课，一流主题党日，一流“互联网+党建”项目等，动员广大党员积极参与到创建活动中来，推进党建工作与教育教学、科研创新、管理服务各项工作深度融合，让创建成果不断涌现出来。

15. 提升“互联网+党建”工作水平。认真落实《云南省“互联网+党建”工作行动计划》，探索“互联网+党建”的新办法、新途径。在基层党建全领域探索“互联网+基层党组织、党员教

育管理和服务”新模式，努力实现实体与网络相结合、线下与线上相结合，把广大党员纳入党组织有效管理之中。大力扶持学校“互联网+党建”特色项目，总结推广成功经验，通过推广运用基层党务电子台账，规范基层党组织基础业务，力求每个党支部都有一个师生党员乐于参与、充满正能量的网上信息平台、沟通平台、服务平台。扩大学校网上党校的教育覆盖面，积极创建网上党建园地、智慧党校，积极运用学生互动社区、主题教育网站和微信微博等网络新媒体做好师生党员的思想教育工作。

（五）强化基层党委政治核心作用

16. 强化学院、直属附属医院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充分发挥学院、直属附属医院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保证党的路线方针及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的贯彻执行，把握好教学、科研、医疗、管理等重大事项中的政治原则、政治立场、政治方向，在干部队伍、教师队伍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把好政治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认真履行党章和有关规定明确的职责任务，按照参与决策、推动发展、监督保障的要求，会同行政领导班子共同做好本单位工作。进一步加强学校党委对直属附属医院的领导，定期研究直属附属医院的建设和发展问题，配好配强医院的领导班子和相关部门管理干部，对医院的改革发展给予更多的支持和帮助。

17. 加强海源学院基层党建制度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围绕保证政治方向、凝聚师生员工、推动学校发展、引领校园文化、参与学校管理、加强自身建设等方面，充分发挥海源学院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充实海源学院党务工作力量，抓好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干部的教育培训。加强对海源学院基层党建工作的领导，指导和帮助海源学院开展党建工作，促进海源学院全面提升党建工作整体水平。

三、工作措施

各单位党委、直属附属医院党委要高度重视，把“基层党建提升年”作为2017年基层党建工作的总抓手，认真谋划，精心组织，责任到人，狠抓落实，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校院两级党委要将“基层党建提升年”工作作为今年组织工作的重中之重，尽好责、抓到位、见实效。各单位党委要专题研究部署“基层党建提升年”相关工作，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保障工作力量，加强督导把关，力戒形式主义。要将“基层党建提升年”工作与单位教学科研管理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把抓好“基层党建提升年”作为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首要内容，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内容，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地。

（二）强化指导调研。坚持校领导党建联系点制度，建立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党建工作制度。按照校级党委班子成员覆盖所有院级党组织，院级党组织班子成员覆盖所有党支部的要求，认真开展基层党建联系及实地调研指导工作，学校党委书记、分管组织工作副书记要实地调研 100%院级党组织、不低于 50%的支部；学院党委书记要实地调研指导 100%的支部。

（三）实行项目化推进。学校党委、各单位党委要逐级制定基层党建项目清单，明确项目内容、完成时限、工作责任，建立工作台账，实行挂图作战，一月一报告、一季一督查，加强过程控制。采取随机调研、综合督查、交叉检查、定点抽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加强督促检查，实行约谈党建第一责任人制度，确保项目落实落地。把“基层党建提升年”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纳入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考核结果与各级党组织书记年度考核挂钩。

（四）落实要素保障。选优配齐校院两级党委专兼职党务工作者，加强组织员队伍建设，配齐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纪检委员。加大经费投入力度，严格落实学校基层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落实和保障党组织书记政治待遇和经济待遇，党支部书记的职务津贴应不低于对应级别教学、科研机构负责人的职务津贴，保障支部委员等基层党务工作者适当的经济待遇。加强基层党组织活

动阵地建设，提升保障水平。

（五）营造浓厚氛围。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学校及各二级单位要通过宣传栏、网络、专刊、新媒体等，加大“基层党建提升年”宣传力度，总结推广一批基层党建先进经验和典型，树立好标杆、放大正效应，充分发挥先进经验和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形成比学赶超、争先进位的浓厚氛围。